

2023 年度
福建省清流县煤炭中心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流县煤炭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行业管理。

负责全县煤炭行业管理，具体拟订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据国家煤炭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指导煤炭企业改革，促进煤炭产业结构调整，引导行业布局，加快相关企业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审查和管理行业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合资经营等项目，组织实施行业技术规范，推进行业技术进步。负责相关行业经济技术信息统计、汇集、整理和发布工作。协调解决相关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负责煤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相关行政处罚。组织开展煤矿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宣传教育，提供煤矿安全生产和科技信息服务。负责对煤矿企业从业人员培训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行业中介机构开展工作。组织协调煤矿应急救援工作，参与煤矿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负责煤炭经营的监督管理与协调，负责煤炭生产经营统计信息、矿产品流通有关工作。负责为全县中小企业提供政策咨询、融资服务、宣传培训、信息交流等公共服务职能。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5 个内设机构，其中：
列入 2023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清流县煤炭中心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6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清流县煤炭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2023 年全县煤炭产量力争实现 12 万吨，固定资产投资 8000 万元，煤矿事故死亡控制数为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2023 年度我中心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行业管理部门各项工作决策部署，围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暨“抓重大项目、促高质量发展”工作，明确“抓生产、促项目、保安全、重环保”工作思路，采取有效措施，全力推进我县煤炭安全发展。现将 2023 年度全县煤炭工作情况回顾总结如下：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生产工作

1、复工复产。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复工复产。

2、煤炭产量。今年仅有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 1 家煤矿生产，全年煤炭产量 6.5 万吨，销售 6.5 万吨，上缴税收 900 余万元。

（二）项目工作。加强煤炭行业规划指导，做好煤炭发展布局，优化产业结构，力促项目落地见效。根据《优化煤矿采掘接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闽应急规〔2022〕3 号）文件要求，从 2023 年 6 月 1 日起罗口煤矿对±0m 水平至-180m 四、五采区进行技术改造工程建设。预计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0 月竣工，建设规模 15 万吨/年。

（三）安全工作

今年以来，我县煤炭行业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政治自觉，强化安全工作责任担当。坚持“围绕查大系统、控大风险、治大灾害、除大隐患、防大事故”的工作思路，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为工作主线，深化煤矿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为抓手，聚焦重点时段和薄弱环节，严防事故精准发力攻坚。我中心按照《福建省煤矿分类监管监察实施细则》要求，结合县年度煤矿安全监管执法计划，对全县煤矿进行分类监管，精准执法。现场检查、巡查煤矿 22 矿次，通过安全生产监控预警平台对煤矿安全情况进行检查 61 矿次，开具执法文书 83 份，共查出隐患问题 60 条，实施行政处罚 1 单、罚款 4 万元。大力改善我县煤矿安全生产条件，防范遏制煤矿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为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形

势进一步稳定向好创造良好环境。

1、开展学习培训及警示教育。全县煤炭行业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全国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我中心组织单位技术人员开展“3+N 安全生产综合整治”专题培训 1 场；集中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 1 场，参与人员 58 人次；组织 3 家煤矿学习了《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详细讲解了各类重大事故隐患，进一步提高有关人员煤矿安全意识。并要求各煤矿企业要深刻吸取省内外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提高企业安全法治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灾害应对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煤矿生产安全事故。

2、开展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工作。结合煤矿实际持续开展了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工作。一是全面认真部署了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工作，要求煤矿企业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并对照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工作检查表开展自查自纠。二是结合年度监管执法计划开展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专项检查，认真对照有限空间事故隐患整治工作检查表，深入现场进行全面检查，要求煤矿企业对查出的隐患问题制定整改方案，限期整改到位，建立隐患清单，实行闭环管理，确保煤矿生产安全。

3、开展超强台风“杜苏芮”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台风强降雨引发生产安全事故。一是紧急召开防台防汛动员部署会，制定了《关于切实做好超强台风“杜苏芮”影响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清煤安监〔2023〕39 号），对全县煤矿企业开展监督检查，全力做好

台风期间的安全防范工作，严防事故发生。二是督促煤矿企业全面停产撤人，编制并落实台风期间安全保障措施，加强值班值守和应急处置，确保重要岗位人员在岗在位。三是采取远程监管巡查的监管模式，对全县煤矿企业开展不间断巡查检查共 10 次，督促煤矿企业落实防台防汛措施，确保台风期间我县煤矿安全生产。

4、开展汛期水害防治工作。根据上级工作要求，迅速组织开展汛期煤矿水害防治专项检查活动，扎实做好汛期水害防治工作。要求煤矿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严格落实问题整改；加大安全投入，配足配齐水害防治队伍、人员和装备；健全完善矿井防治水基础资料档案，深入开展煤矿水害方面隐患排查整改，确保煤矿企业水害防治的主体责任真正落实落细落地。

5、开展架空乘人装置专项检查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矿山安监局黄锦生局长等领导批示精神，深刻汲取中煤黄家沟煤业“6·15”较大运输事故教训，围绕架空乘人装置设备可靠性、架空乘人装置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落实、架空乘人装置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架空乘人装置现场安全管理、其他运输设备(皮带运输、斜井提升、平巷人车、井下动力电缆)等五个方面内容，深入罗口煤矿组织开展架空乘人装置安全专项检查活动，共检查出架空乘人装置安全隐患 3 条，当即开具执法文书，责令罗口煤矿整改闭环到位。

6、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回头看”活动。围绕控大风险、除大隐患、治大灾害、防大事故工作目标，我中心对标对表，于 7 月 11 日对罗口煤矿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

查治理“回头看”检查活动，责令罗口煤矿对检查出的隐患整改闭环到位。

7、开展3+N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全力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一是迅速将关于开展“强基础、控事故、促提升、增实效”3+N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的通知通过微信工作群传达到各煤矿企业，组织3家煤矿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召开了“强基础、控事故、促提升、增实效”3+N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会，安排了我县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二是要求罗口煤矿和秋口煤矿立即组织制定全面自查自改方案，配齐专业技术人员，集中力量开展全面自查自改，并形成问题隐患、风险管控“两个清单”，编制自查自改报告，填写《矿山安全生产综合整治检查表》，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三是罗口煤矿、秋口煤矿现已完成自查自改工作，按要求已将矿山安全生产综合整治检查表上传至矿山安全生产综合信息系统。四是我中心根据文件要求于7月26日组织中心专业技术人员及专家共11人对罗口煤矿全面开展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对照《矿山安全生产综合整治检查表》逐一开展全面检查，对查出了问题隐患，当即开具了执法文书，列出问题清单，提出了处置意见和针对性对策建议，并进一步跟踪落实到位。

8、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围绕重大事故隐患，深入开展专项排查整治活动。一是我中心组织3家煤矿企业矿长、安全管理人員、技术负责人共23人，学习培训煤炭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重点检查事项以及相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观看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二

是结合国家、省、市工作方案和我县煤矿实际制定了《清流县煤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工作细则，全面落实煤矿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求煤矿企业对照规定，迅速组织开展煤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各项工作。三是督促生产矿井罗口煤矿对照《煤矿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开展自查自改，发现 2 条重大隐患后立即整改并形成隐患清单上报县煤炭中心。四是我中心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开展精准执法检查，促进企业真查真改并按规定主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行动自觉。

9、开展迎接国家级异地执法组的检查活动。以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第 11 异地执法组执法检查为契机，县煤炭中心专题研究成立了帮扶督导组，详细研制《国家级异地执法组来清前对矿井实施帮扶指导的工作方案》，并于 9 月 8 日、12 日组织专家对罗口煤矿开展帮扶指导、解疑答惑、排除隐患等系列活动。在国家级异地执法组执法检查期间，县煤炭中心全力配合做好执法检查工作。

10、开展煤矿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活动。县煤炭中心严格按照年度监管执法计划，根据不同时间段煤矿安全生产重点，扎实有效组织开展煤矿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检查、“台风”期间安全生产督导服务检查、汛期水害防治工作检查、架空乘人装置专项工作检查、3+N 安全生产综合整治工作检查、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等系列专项活动。全年共检查、巡查煤矿 12 矿次，通过安全生产监控预警平台对煤矿安全情况进行检查 29 矿次，共查出隐患问题 15 条，督促指导各煤矿企

业针对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并建立隐患清单，实行闭环管理，确保煤矿安全生产。

（四）环保工作

1、罗口煤矿

1. 环保安全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组织实施情况。2017年11月，罗口煤矿委托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福建省清流县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土地复垦方案》；2018年1月，委托福建省华夏能源设计研究院编制了《福建省清流县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年开采15万吨煤炭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均通过专家组评审，并出具评审意见书。**二是**地面粉尘处理情况。矿井在地面煤台、矸石山等主要扬尘点设置喷雾降尘装置，并在矸石山搭建彩钢棚，地面煤台采用全封闭管理措施。**三是**矿井水处理。矿井在+273m风井口建设一套污水处理系统，矿井水经检测达标后才排放至罗口溪。矿区生活污水处理经集中收集沉淀达标后排放。**四是**煤矸石处理。该矿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理原则处理矸石，与福建三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签订了《煤矸石购买协议》，定期外运进行综合利用。**五是**矸石山淋溶水处理。矸石堆放场设置挡矸坝，在挡矸坝下方建有三级平流式沉淀池处理后排入山沟。

2. 绿色矿山建设情况。2022年6月，矿井委托福建省196地质大队编制了《福建省清流县罗口煤业有限公司罗口煤矿市级绿色矿山建设实施方案》，截止目前，矿井主要完成了矿山道路及场地硬化约3公里，挡土（矸）墙约1000m³，

截排水水沟约 2 公里，房屋外墙翻新约 3500 m²，还改造了“两堂一舍”。预计 2023 年 10 月将组织专家进行验收。

2、其他煤矿

秋口煤矿、瑶上煤矿为建设矿井，处于停建状态，目前正在办理采矿证延续手续。

三、分析研判存在安全风险问题

（一）统筹发展与安全不到位的风险。思想上未紧跟时代发展的要求，未及时转变观念，开拓创新，统筹规划，增强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主动性和预见性，不能做到未雨绸缪，综合解决煤矿安全生产的深层次问题。

（二）煤矿安全基础薄弱的风险。我县煤层赋存条件差，难以形成正规工作面，给生产安全带来风险，特别是在通风及安全出口方面存在一定的缺陷和短板。

（三）安全监管执法不够严厉的风险。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缺乏创新理念，工作上往往仅限于上级部署，被动接受，缺乏主动性创造性。监管工作不够到位，发现隐患较少，处罚力度较轻，部分执法人员有畏难情绪和麻痹松懈的思想。

（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的风险。部分企业责任人安全生产意识不强、重视程度不够，风险意识淡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不到位、安全管理较为混乱的问题。

四、工作亮点

以党建引领安全工作，确立推动发展争创新业绩、服务企业职工争创新成效、促进行业安全稳定争创新气象、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争创新水平“四新目标”。

（一）开展争优创先活动。将支部机关在职党员分设 2 个小组，结合学雷锋志愿者服务和“党员奉献日”活动，深入煤矿一线开展技术指导和咨询服务活动，积极为群众和企业排忧解难。

（二）服务煤矿隐患排查整改。专题组织技术专家深入煤矿企业，组织开展“学理论、悟思想、办实事、见行动”服务煤矿企业活动。突出指导帮助煤矿企业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针对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第 11 异地执法组执法检查罗口煤矿，共查出一般问题隐患 50 条：其中安全管理类 12 条、采掘地质类 13 条、一通三防类 15 条、机电运输类 10 条。严格督促指导罗口煤矿逐条逐项分析原因，逐一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资金、整改责任人、整改时限，确保 10 月 30 前全部完成整改落实。

（三）推进煤矿项目建设。加强煤炭行业规划指导，做好煤炭发展布局，优化产业结构，力促项目落地见效。指导服务罗口煤矿从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对±0m 水平至-180m 四、五采区进行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建设。预计 2023 年 7 开工建设，2025 年 10 月竣工，建设规模 15 万吨/年。加大跑省、跑市力度，加强煤炭信息咨询工作，加强同上级有关部门沟通联系，服务秋口煤矿、瑶上煤矿做好办理采矿许可证延期工作，积极推进秋口煤矿设计生产能力 15 万吨/年资源整合项目，瑶上煤矿设计生产能力为 30 万吨/年新建项目，提升我县煤炭产能。

（四）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我县煤炭行业注重提高安

全生产政治自觉，强化责任担当；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国家、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围绕查大系统、控大风险、治大灾害、除大隐患、防大事故”的工作思路，以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为工作主线，深化煤矿安全隐患排查治理为抓手，聚焦重点时段和薄弱环节，严防事故精准发力攻坚。以“**一定五抓**”（定“零死亡”目标、抓责任、抓监管、抓专项、抓质量、抓警示教育培训）有效措施，大力改善我县煤矿安全生产环境；采取驻矿盯守和安全巡查相结合，每月例行巡检和“四不两直”检查相结合方式，突出现场监管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重点对煤矿水害、火灾、顶板、瓦斯、“一通三防”等工作实施有力有效监管落实，全年共开展安全检查 83 矿次，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110 条，整改率达 100%。实现了全县全年煤矿安全生产无事故，推动我县煤矿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向好局面。

五、2024 年工作计划

（一）目标任务

2024 年全县煤炭产量力争实现 14 万吨，固定资产投资 6000 万元，煤矿事故死亡控制数为零。

（二）工作思路

优服务、抓生产、促项目、保安全。

（三）工作安排

1、**优服务**。中心将“四比四争先”党建品牌融入“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暨“抓重大项目、促高

质量发展”工作中：比担当，服务煤矿我争先；比素质，提升能力我争先；比作风，展示形象我争先；比实效，推动发展我争先。领导带头深入“一线”走访调研，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把握百姓群众空余时间规律，采取“居民夜访”“夜灯访邻”方式，与群众百姓坐板凳促膝谈，记实情解难题。成立两个党员技术服务小组，到煤矿现场带头攻坚、履职担当、提供服务，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扎实推进煤炭工作取得新成效、迈上新台阶，充分展示煤炭人的良好形象。

2、抓生产。加强技术力量，强化技术指导服务，落细落实生产各环节管理，努力降本增效；优化技术队伍建设，严格煤炭采掘管理，提高煤炭质量。全年预计生产煤炭 14 万吨，销量 14 万吨，上缴税收 3000 余万元。

3、促项目。加强煤炭行业规划指导，做好煤炭发展布局，优化产业结构，力促项目落地见效；投入资金 6000 万元，开展罗口煤矿技术改造工程建设项目、秋口煤矿资源整合项目、瑶上煤矿新建项目。一是罗口煤矿水平延深（±0m---180m）技术改造工程建设项目，预计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10 月竣工，建设规模 15 万吨/年。二是秋口煤矿资源整合建设，2024 年 3 月复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竣工，建设规模 15 万吨/年。三是瑶上煤矿新建矿井建设，进一步理顺招商引资工作，预计 2024 年 6 月复工建设，预计 2026 年 6 月竣工，建设规模 30 万吨/年。

4、保安全。“一明确”就是明确目标：将全县煤矿“零死亡”确定为工作目标，围绕目标全面组织开展全年煤矿安全生产工作。“四落实”就是落实安全责任、落实监管

执法、落实专项检查、落实培训警示。督促煤矿企业认真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突出严格煤矿复工复产，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加强安全检查监管执法工作，严厉打击煤矿非法违法生产行为，切实加强日常监管和煤矿安全日调度工作；落实好煤矿安全技术学习培训和安全警示工作；促进煤矿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全县实现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目标任务。

清流县煤炭中心
2023年12月31日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6.9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9.72	本年支出合计	269.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4681.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4681.18
总计	4950.90	总计	4950.9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269.72	26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269.72	269.72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56.91	256.91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6.91	256.91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69.72	本年支出合计	269.72	269.7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81.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681.18	4681.18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681.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950.90	总计	4950.90	4950.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9.72	269.72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56.91	256.91	0.00
21501	资源勘探开发	256.91	256.91	0.00
2150199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256.91	256.91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81	12.8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1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89	30201	办公费	0.9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77	30202	印刷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39.6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5.13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51	30205	水费	0.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15	30206	电费	1.1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0	30207	邮电费	1.0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30211	差旅费	1.6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8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5	30215	会议费	0.4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38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8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56.91	公用经费合计					12.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9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8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88
3. 公务接待费	6	1.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清流县煤炭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950.90 万元，支出总计 4950.9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1.05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监控维护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69.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04万元，下降18.4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72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269.7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04万元，下降18.4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69.7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0.00 万元，

公用支出 0.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950.90 万元，支出总计 4950.9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60.97 万元，下降 1.22%，主要是：监控维护费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69.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0.97 万元，下降 18.44%，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150199-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支出 256.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3.78 万元，下降 22.3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 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支出 12.8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 2150199-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中包含公用经费，2023 年度公用经费在 2169999-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列支。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9.7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56.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8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

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05万元，下降41.25%。主要原因是加强接待、车辆管理，减少不必要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2023年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8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2.04万元，下降52.04%。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2023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04 万元，下降 52.04%。主要是加强车辆管理，减少不必要的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0.95%。主要是上级安全检查、巡查减少。累计接待 56 批次、195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评价，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2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安全监管、巡查、检查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业务专项						
主管部门		清流县煤炭中心		实施单位		清流县煤炭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煤矿事故死亡率控制数为零。			2022 年度我单位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实现煤矿事故死亡率为零，减少了企业损失，提高了企业效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50	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0.00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全年煤炭安全生产大检查 10 次，安全巡查 48 次	>=58.00 次	58.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业务费	100%	50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全年监管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企业生产效益提高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产能结构，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专网费用							
主管部门		清流县煤炭中心		实施单位		清流县煤炭中心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煤矿事故死亡率控制数为零。			2022 年度我单位深入煤矿井下现场，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煤炭生产各环节的科学管理和合理调度，提高生产效率；强化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安全巡查工作及灾害性天气安全防范工作、加强煤矿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实现煤矿事故死亡率为零，减少了企业损失，提高了企业效益。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9.39	9.39	9.39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9	9.39	9.3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10.00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按月及时支付网络费用		>=0.00 次	58.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指标	及时支付率		>=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指标	专网费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时效目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指标			<=0.00 万元	9.39	10.0	10.0	无偏离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产能结构，进一步保护生态环境。			100	10.0	10.0	无偏离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深化煤炭去产能工作，推动煤炭行业产业结构调整目标。			100	10.0	10.0	无偏离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本单位 2023 年无相关单位评价项目，无《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